证券代码: 837212

证券简称:智新电子

主办券商: 东北证券

#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以下简称"股转系统")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,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智新电子")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,现将核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:

## 一、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

## (一) 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。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6.60元/股,共发行普通股475万股,募集资金总额为31,350,000.00元,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2018年5月30日出具的"中兴华验字[2018]320002号"《验资报告》,截至2018年5

月25日止,公司已收到本次募集资金31,350,000.00元。股转系统于2018年6月13日出具了股转系统函【2018】2099号《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,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2018年6月28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公司在取得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,未使用募集资金。

#### (二)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披露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,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公告发布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16-011)。

#### (三) 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

公司为本次发行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坊子支行开立了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,账户账号为: 1607020429200063841, 上述专户并未 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2018年5月28日, 公司与工商银行潍坊 坊子支行、东北证券共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, 对本次发行 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。

# (四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,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(含本金及利息)为 31,357,425.57元,募集资金余额为6,782.14元,具体使用情况如下:

单位:元

项目	金额 (元)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31, 350, 000. 00
减:发行费用	345,000.00
加: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	14,207.71
二、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	31, 357, 425. 57
其中: 1. 发行费用	345,000.00
2、补充流动资金	31,012,425.57
三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 的募集资金余额	6,782.14
四、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	6,782.14

#### (五)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

该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与股票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 用途一致,无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### 二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8 年度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,并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9日